

甘肃菁茂生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中兴华报字（2016）第 BJ03-0002 号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CERTIFIEDPUBLICACCOUNTANTSLLP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四川大厦东座2320室 邮编：100037

电话：(010)88337546

传真：(010)88337547



甘肃菁茂生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专项审计说明目录

	目 录	页 数
一、	专项说明	1
二、	附表表	1
三、	事务所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证明	

关于甘肃菁茂生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中兴华报字（2016）第 BJ03-0002 号

甘肃菁茂生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甘肃菁茂生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菁茂农业公司）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并出具了中兴华审字（2016）第 BJ03-008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印发的《关于做好挂牌公司、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15）107 号）的要求，菁茂农业公司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甘肃菁茂生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表（以下简称“资金占用情况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资金占用情况表，并保证其真实、合法、完整是菁茂农业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资金占用情况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菁茂农业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除了对菁茂农业公司实施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往来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未对资金占用情况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菁茂农业公司 2015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后附资金占用情况表应当与已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菁茂农业公司披露 2015 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三月一日

附表



2015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甘肃普茂生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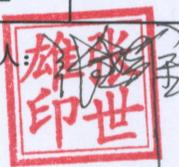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人民币 万元

资金占用方类别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5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5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	2015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额	2015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舒芳 90000744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应收款		8.74		8.74	备用金	经营性占用
小 计	—	—	—	-	8.74	-	8.74	—	—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张晓明	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	应收账款	6.75	0.53	-	7.28	货款	经营性占用
	张国军	监事会主席	应收账款	6.57		6.57	-	货款	经营性占用
	张生鹏	员工，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其他应收款	1.02		1.02	-	备用金	经营性占用
	张世存	董事	其他应收款	1.09		1.09	-	备用金	经营性占用
	张生君	董事	其他应收款	11.67		11.67	-	备用金	经营性占用
	张国军	监事会主席	其他应收款		1.50	0.77	0.73	采购备用金	经营性占用
	张世雄	总经理	其他应收款	3.50	55.90	-	59.40	采购备用金	经营性占用
小 计	—	—	—	30.60	57.93	21.12	67.41	—	—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北京泰世普茂商贸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68.78	6.40	5.86	69.32	货款	经营性占用
小 计	—	—	—	68.78	6.40	5.86	69.32	—	—
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小 计	—	—	—	-	-	-	-	—	—
总 计	—	—	—	99.38	73.07	26.98	145.47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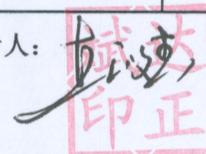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副本)⁽³⁻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2881146K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东塔楼15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尊农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04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5年10月23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证书序号: NO. 019631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李尊农
 办公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四川大厦东座1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00167
 注册资本(出资额): 280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6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10-25



证书序号: 000141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李尊农

证书号: 24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九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九日





姓名: 王春仁
 Full name: 王春仁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4-12-15
 Date of birth: 1974-12-15
 工作单位: 北京高商下达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北京高商下达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22232419741205581X
 Identity card No.: 22232419741205581X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 /

转出: 大华, 2013.12.30
转入: 中兴华, 注意: 廖. 强.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需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借、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